

证券代码：870442

证券简称：江苏天毅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江苏天毅冷锻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无需经过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14 日 9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14 日 12 时 00 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公司聘请的江苏天茂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长吴强云代表董事会作《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结 2017 年公司总体经营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对 2017 年度各项业务指标进行分析，并对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未来规划及 2018 年经营目标进行了分析和论述。

2、《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公司监事会主席赵维福代表所作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的情况、监事参会情况、监事列席监督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等情况。

3、《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

《江苏天毅冷锻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06）和《江苏天毅冷锻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05）已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4、《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内容：《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归纳了公司 2017 年度各项主要财务数据，并重点对收入、存货、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指标进行了具体分析。

5、《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内容：公司根据预算编制的依据、范围及管理要求，结合所处行业及业务发展情况编制了 2018 年财务预算，《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制定了 2018 年公司经营目标，并对预测的经营指标进行了分析。

6、《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目前所处行业状况及市场发展情况，公司拟继续加大对现有业务的市场拓展力度，促进各项业务的持续发展。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出发，在保证公司现金流充足的前提下，公司 2017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7、《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 13 号）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 30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目前的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江苏天毅冷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已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8、《关于续聘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9、《关于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议案》

议案内容：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江苏天毅冷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已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本人的身份证、股东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

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书及能证明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二) 登记时间：2018年5月14日上午9:00-9: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 1、联系人：吴修远
- 2、联系电话：0511-87898127
- 3、邮箱：njmlq@163.com
- 4、传真：0511-87898120
- 5、通讯地址：江苏天毅冷镦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句容市宝华镇兴业路3号）
- 6、邮编：212415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两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江苏天毅冷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